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9-058号

##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83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0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号）。

公司自收到《反馈意见》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逐项研究和讨论，积极推进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现公司已按要求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回复及相关材料。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